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號5樓
(南港展覽館1館5樓501室)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股數共計 201,486,43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48,649,959 股之 81.03%。

出席董事：林全、張文華、蕭家斌、楊子江、廖瑛瑛、薛明玲(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侯靜蘭總經理、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禡會計師、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梁懷信律師

主席：林全



記錄：謝宥瑜



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 二、主席致詞(略)
-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敬請 洽悉。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民國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敬請 洽悉。

第三案：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報告(詳附件三)，敬請 洽悉。

第四案：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第五案：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第六案：民國一一二年度關係人交易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第七案：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

說明：

-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13 年 4 月 1 日證櫃監字第 1130057410 號函，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備之「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參考範例，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修正後條文已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專區之公司規章制度中。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五條(專責單位及職掌) 本公司指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專責單	第五條(專責單位及職掌) 本公司指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專責單	因應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由法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位，隸屬於董事會，<u>永續發展委員會</u>轄下設置<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負責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p> <p>(略)</p>	<p>位，隸屬於董事會，<u>並由法務暨法遵處</u>負責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p> <p>(略)</p>	<p>務暨法遵處執行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故將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更改為法務暨法遵處。</p>
<p>第七條（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p> <p>本公司人員遇有他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承諾給予第四條所規定之利益時，除有前條各款所訂情形外，應依下列程序辦理：</p> <p>一、提供或承諾之人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應於收受之日起三日內，陳報其直屬主管，必要時並知會<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p> <p>二、提供或承諾之人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應予退還或拒絕，並陳報其直屬主管及知會<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無法退還時，應於收受之日起三日內，交<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處理。</p> <p>前項所稱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係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p> <p>一、具有商業往來、指揮監督或費用補（獎）助等關係者。</p> <p>二、正在尋求、進行或已訂立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者。</p> <p>三、其他因本公司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影響者。</p> <p><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應視第一項利益之性質及價值，提出退還、付費收受、歸公、轉贈慈善機構或其他適當建議，陳報總經理核准後執行。</p>	<p>第七條（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p> <p>本公司人員遇有他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承諾給予第四條所規定之利益時，除有前條各款所訂情形外，應依下列程序辦理：</p> <p>一、提供或承諾之人與其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應於收受之日起三日內，陳報其直屬主管，必要時並知會<u>法務暨法遵處</u>。</p> <p>二、提供或承諾之人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應予退還或拒絕，並陳報其直屬主管及知會<u>法務暨法遵處</u>；無法退還時，應於收受之日起三日內，交<u>法務暨法遵處</u>處理。</p> <p>前項所稱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係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p> <p>一、具有商業往來、指揮監督或費用補（獎）助等關係者。</p> <p>二、正在尋求、進行或已訂立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者。</p> <p>三、其他因本公司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影響者。</p> <p><u>法務暨法遵處</u>應視第一項利益之性質及價值，提出退還、付費收受、歸公、轉贈慈善機構或其他適當建議，陳報總經理核准後執行。</p>	<p>同上。</p>
<p>第八條（禁止疏通費及處理程序）</p> <p>(略)</p> <p>本公司人員如因受威脅或恐嚇而提供或承諾疏通費者，應紀錄過程陳報直屬主管，並通知<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p> <p><u>誠信經營推動中心</u>接獲前項通知後，評估其情節輕微者應立即處理，事後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情節重大者則應先通報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妥善之處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應檢討相關情事，以降低再次發生之風險。如發現涉有不法情事，並應立即通報司法單位。</p>	<p>第八條（禁止疏通費及處理程序）</p> <p>(略)</p> <p>本公司人員如因受威脅或恐嚇而提供或承諾疏通費者，應紀錄過程陳報直屬主管，並通知<u>法務暨法遵處</u>。</p> <p><u>法務暨法遵處</u>接獲前項通知後，評估其情節輕微者應立即處理，事後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情節重大者則應先通報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妥善之處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應檢討相關情事，以降低再次發生之風險。如發現涉有不法情事，並應立即通報司法單位。</p>	<p>同上。</p>
<p>第十一條（利益迴避）</p> <p>(略)</p>	<p>第十一條（利益迴避）</p> <p>(略)</p>	<p>同上。</p>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誠信經營推動中心，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略)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法務暨法遵處，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略)	
第十四條（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 (略) 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應將前項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改善措施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檢討後，向董事會報告。	第十四條（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 (略) 法務暨法遵處應將前項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改善措施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檢討後，向董事會報告。	同上。

第八案：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

說明：

一、為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擬依據最新公告第十一屆(113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1.1，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

二、本公司一般董事與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另當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本公司依「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提報董事會核定。

三、董事之個別酬金細目，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刊印之股東會年報第 18 頁。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及張淑瑩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三、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00,516,27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93,067,896 權(含電子投票 53,328,384 權)	96.28%
反對權數 13,645 權(含電子投票 13,645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434,736 權(含電子投票 7,434,734 權)	3.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表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00,516,27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93,275,270 權(含電子投票 53,535,758 權)	96.38%
反對權數 14,994 權(含電子投票 14,994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226,013 權(含電子投票 7,226,011 權)	3.6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一、配合實務運作及強化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00,516,27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72,406,488 權(含電子投票 32,666,976 權)	85.98%
反對權數 18,392,547 權(含電子投票 18,392,547 權)	9.1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717,242 權(含電子投票 9,717,240 權)	4.84%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謹提請 選舉。

說明：

- 一、本公司原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於民國 113 年 8 月 24 日屆滿，擬依公司法第 195 條及第 199 條之 1 規定，提前於 113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原董事（含獨立董事）於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後即提前解任。
-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之規定，本次應選董事 9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任期自 113 年 5 月 30 日起至 116 年 5 月 29 日止，任期 3 年。
- 三、經本公司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林 全	216,999,370
董事	張文華	197,361,610
董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家斌	188,606,738
董事	楊子江	177,965,383
董事	徐世昌	168,617,984
董事	廖瑛瑛	162,842,197
獨立董事	薛明玲	153,170,554
獨立董事	鄭安理	148,319,134
獨立董事	張明道	143,776,601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或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業務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在無損及本公司之利益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兼任職務明細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00,516,277 權

(1)解除新任董事林全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9,268,590 權(含電子投票 49,529,078 權)	94.39%
反對權數 1,815,791 權(含電子投票 1,815,791 權)	0.9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431,896 權(含電子投票 9,431,894 權)	4.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2)解除新任董事張文華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9,279,495 權(含電子投票 49,539,983 權)	94.39%
反對權數 1,804,644 權(含電子投票 1,804,644 權)	0.89%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432,138 權(含電子投票 9,432,136 權)	4.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3)解除新任董事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家斌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9,267,283 權(含電子投票 49,527,771 權)	94.38%
反對權數 1,815,884 權(含電子投票 1,815,884 權)	0.9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9,433,110 權(含電子投票 9,433,108 權)	4.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4)解除新任董事楊子江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6,826,258 權(含電子投票 47,086,746 權)	93.17%
反對權數 3,955,909 權(含電子投票 3,955,909 權)	1.9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734,110 權(含電子投票 9,734,108 權)	4.85%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5)解除新任董事徐世昌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6,826,474 權(含電子投票 47,086,962 權)	93.17%
反對權數 3,955,461 權(含電子投票 3,955,461 權)	1.97%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734,342 權(含電子投票 9,734,340 權)	4.85%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6)解除新任董事薛明玲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91,022,257 權(含電子投票 51,284,745 權)	95.26%
反對權數 59,778 權(含電子投票 59,778 權)	0.02%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434,242 權(含電子投票 9,432,240 權)	4.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7)解除新任董事張明道競業禁止限制案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91,026,648 權(含電子投票 51,287,136 權)	95.26%
反對權數 59,391 權(含電子投票 59,391 權)	0.02%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9,430,238 權(含電子投票 9,430,236 權)	4.70%

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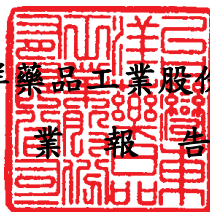
九、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三十九分，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5,505,542 仟元，較 111 年度 5,061,606 仟元增加 443,936 仟元，增加幅度 8.77%，主要係 112 年度海外業績大幅增加所致。112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1,128,509 仟元，較 111 年度 1,094,391 仟元增加 34,118 仟元，增加幅度 3.12%，主要係 112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帶動整體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增加。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897,249 仟元，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417,553 仟元，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之 111.47%。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仟元)	2,671	1,182
	利息支出 (仟元)	34,801	22,491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2.79	12.8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9.46	20.22
	純益率 %	23.04	24.36
	每股盈餘 (元)	4.54	4.4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台灣東洋累積一甲子的專業藥品開發及製造能力，提供藥物傳遞系統的全方位解決方案；故具備完善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CDMO)的量能，能提供範圍廣泛的各種類型服務。製劑開發流程包括配方開發、分析方法開發、製程開發、動物試驗、功能性賦形劑合成、人體臨床試驗、GMP 生產、CMC 文件準備等，以病患需求為使命嘉惠更多病患並創造股東更大利益為核心理念。

本公司除持續進行治療肢端肥大症及功能性胃、腸、胰臟內分泌腫瘤之長效微球產品研發外，113 年將開始執行臨床試驗；另與國際大廠共同合作開發二項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其中一項微脂體產品在本年度已開花結果在美國取證上市，112 年度開始出貨搶攻美國市場；除了美國外也鎖定歐洲、中南美洲和澳洲等市場，預計 113 年申請送件，期望 114 年上市銷售。其他產品亦積極與國際合作洽談引進，以俾盡速進入海外市場。

展望未來，本公司持續以創新為核心價值，以發展特殊藥物傳遞技術平台為策略，以持續本公司競爭力之領先地位為戰略思考，極大化各利害關係人之價值。

二、本(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東洋為創造卓越，使基業長青，自創立以來，歷經幾次重要的策略性躍進，成功轉型為「以特殊劑型藥品開發及新藥研發為導向之创新型國際生技藥廠」。此外，將積極代理原廠新藥、疫苗等，以完整產品線。我們除了深耕台灣市場與亞洲市場韓國及東南亞重點國家包括越南菲律賓和泰國等國，取得穩健的國內與海外業績成長外，亦逐步拓展全球主要市場美國、歐洲、中南美洲及新興市場，以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經營方式拓展台灣東洋自主研發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並緊密連結國際專家社群、提供最佳藥物經濟價值的治療方案，致力成為專長於特殊製劑和生物技術藥物開發、行銷與製造之國際級生技藥廠。此外，東洋亦注重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於環境、社會、教育與公司治理等面向努力，以善盡永續經營責任。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3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427,410 仟粒；針劑 6,36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新的一年裡，台灣東洋將延續過去一貫的策略與目標，以過往的成就為基石且不自滿，戮力不懈並挑戰自我開創新的格局，朝向下一個里程碑前進：

在「營銷策略」上，除專注深耕台灣市場外，我們鎖定亞洲國家-韓國及東南亞重點國家-越南與全球主要市場歐洲、美國、大洋洲、中南美洲及其他新興市場，透過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來拓展台灣東洋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在「研發策略」上，我們精進高障礙特殊劑型藥物平台之開發，而自製學名藥物則以縮短研發週期加速產品上市、挑戰原廠專利為目標；同時，平衡短/中/長期的研發需求，積極且審慎地尋找、評選授權引進與開發標的，以完善公司各事業群的產品組合包括癌症新藥、疫苗與麻醉新藥與滿足亞洲、東南亞市場需求；在「生產策略」上，我們將持續維護符合國際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並依策略及法規需求擴充與更新汰換生產設備，此外優化供應鏈管理以達降本增效並提高存貨周轉率，確保成本與保持國際競爭優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與策略：「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新醫療技術與新藥，完善台灣東洋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至各個疾病領域」、「專精於抗癌、重症照護及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醫藥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台灣東洋在未來的發展上，除將目前之研發成果陸續通過取證上市，發揮最大效益，並持續拓展國際市場通路與積極尋找國際合作機會，並經由以下關鍵策略達到發展目標：

1.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及醫療產品標的評估與投入，以完善產品組合與目標疾病治療領域之競爭力(特色藥、生物藥、新藥)，創造短期營收急遽成長並兼顧長期組織營運成長動能與價值鏈整合。
2. 與國際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物經濟價值之特殊劑型學名藥、新藥與藥物傳遞平台，並提升國際能見度。
3.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與擴大代理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品項，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品牌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之經營管理。
4. 掌握國際法規動態、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藥品主要主管機關法規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 營運模式，厚實公司之國際事業發展，深耕國際化基石。
5.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提升製造能量與供應鏈管理，完成研發至製造之最適化整合與管理。
6. 持續進行生產製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規模管理)，並評估生產製程資源投入損益以擴大產量，確保成本優勢與國際競爭力。
7. 大量引進外商人才，以快速取得外商經驗與資源，並打破陳規活化內部，創造新氣象，以完善「科學、法規、企業經營、供應鏈管理」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與營銷跨領域人才。
8. 考量營運策略及綜效，內部組織調整以發揮最大效益；授權合約標準化以加速國際企業夥伴合作，擴展海內外市場並達公司利益最大化。
9. 審慎評估海外營銷據點並去蕪存菁，強化現有合作夥伴代理銷售之目標管理，鎖定重點海外市場發展自營團隊，創造公司中長期之營收成長潛力與國際化多元發展。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在各國政府持續加大管控藥品支出的衛生政策及區域產業競爭態勢下，雖挺過新冠疫情，但後新冠疫情與烏俄戰爭影響天然資源如石化燃料、煤礦供給短缺受限，造成原物料價格大幅調漲且運費也水漲船高；此外，戰爭也導致天然礦物原料如鎳的供給短缺，直接影響到不銹鋼業者利潤，並間接影響到藥品製程生產設備交期(lead time)過長以及價格飆升。還有，受美國聯準會約升息 11 次影響，原料、物料及設備的通膨劇烈。

台灣藥品市場不具規模經濟，加之外銷市場因各國藥品法規亦逐漸新增資料需求，產生一定程度障礙而使拓展不易，而內需市場過度競爭，致使台灣藥品產業規模發展受阻。

此外，隨著製造法規與品質規範日趨嚴格，實施 PIC/S 與 GDP 後的生產成本和運銷成本持續提高，醫院議價及健保藥品給付價格亦歷經多次調整，造成藥品研發投入與產出間的逐漸失衡，更進一步壓縮藥廠的營收與獲利。

112 年度之營運環境因後疫情影響充滿挑戰，地緣政治的不利因素與中美貿易爭論衝擊、烏俄戰爭、美國聯準會升息對全球經濟均有重大影響；展望 113 年度，全球經濟走勢尚未撥雲見日，主要國家經濟成長仍奮力從低迷中走出，也再再考驗企業之應變能力與成本管控效率。台灣東洋將持續探尋或開發合適新產品，審慎評估海內外通路並取得新藥品上市核准或新增適應症等提升營收動能之助力，不僅強化業績動能擴展集團企業版圖，同時，亦積極引進外商人才經驗、優化管控費用，以創造極大化的股東權益。

董事長：林 全



經理人：侯靜蘭



主辦會計：蔣永民



附件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及張淑瑩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八 日

附件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單位溝通流程辦法」規定，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溝通查核情形、報告追蹤執行情形與成效、討論年度稽核計畫，且每年舉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會議，針對獨立董事關心議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每年並對內部稽核整體績效加以評估，且提醒次年度稽核重點。

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12/03/14 第三屆 112 年 第 1 次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1 月內控查核事項報告 2. 111 年度內控自評結果報告及擬訂內控聲明書 獨立董事意見： 為精進決策與落實執行，以發揮興利之效，請將以下三項列入稽核與追蹤： (1)存貨備抵損失提列 (2)資本支出 (3)無形資產。	分別於 112 年 5 月份及 7 月份執行採購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置(出售、報廢、出租、移轉、捐贈)作業之稽核，經查資料期間之運作，依有關規定執行，並未發現有重大異常情事。
112/05/05 第三屆 112 年 第 2 次計委員會	112 年 2 月內控查核事項報告 獨立董事意見： 請將存貨管理及未完工程列入年度例行查核事項。	於 112 年 5 月份執行採購作業之稽核，經查資料期間之運作，依有關規定執行，並未發現有重大異常情事。
112/08/10 第三屆 112 年 第 3 次審計委員會	112 年 3 月至 6 月內控查核事項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2/11/03 第三屆 112 年 第 4 次審計委員會	112 年 7 月至 9 月查核事項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2/12/15 內部稽核主管與 獨立董事單獨會議	1. 113 年度稽核計畫 2. 資產評價之覆核 3. 稽核作業數位化 4. 作業辦法持續優化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2/12/15 第三屆 112 年 第 5 次審計委員會	1. 112 年 10 月內控查核事項報告 2. 訂定 113 年度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無意見

附件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9.32%及9.7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3.49%及4.20%。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波動幅度大，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存貨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以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韓沂璉



會計師：

張淑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



台灣夏浩潔亞士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備查

民國一十二年及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518,381	6	299,61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九))	18,969	-	18,5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九))	1,057,996	11	987,347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90,255	1	61,57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28,683	-	25,913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985,066	11	937,866	11
1410 預付款項	64,908	1	32,7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4,132	-	4,361	-
	<u>2,768,390</u>	<u>30</u>	<u>2,365,966</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十九))	11,992	-	14,56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566,941	39	3,555,460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252,718	24	2,399,332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6,256	-	1,76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111,912	1	112,633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51,583	2	163,54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46,815	1	44,91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5,583	-	5,66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九))	42,297	-	25,453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十八)、(十九)及八)	177,056	2	150,70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71,684	1	17,655	-
	<u>6,454,837</u>	<u>70</u>	<u>6,491,702</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223,227</u>	<u>100</u>	<u>8,857,66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九))	2100		210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130		213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	2150		215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2170		217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及(十九))	2200		220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2280		2280	
2300 租賃負債—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十九))	2320		2320	
	<u>2,491,663</u>	<u>27</u>	<u>2,757,165</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十九))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570		257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2580		258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640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九)及七)	2645		2645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五))	2650		265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九))	2670		2670	
	<u>400,000</u>	<u>5</u>	<u>-</u>	<u>-</u>
	<u>318,745</u>	<u>4</u>	<u>305,443</u>	<u>4</u>
	<u>3,047</u>	<u>-</u>	<u>467</u>	<u>-</u>
	<u>27,402</u>	<u>-</u>	<u>40,814</u>	<u>-</u>
	<u>3,149</u>	<u>-</u>	<u>3,149</u>	<u>-</u>
	<u>4,481</u>	<u>-</u>	<u>3,606</u>	<u>-</u>
	<u>33,400</u>	<u>-</u>	<u>88,600</u>	<u>1</u>
	<u>790,224</u>	<u>9</u>	<u>442,079</u>	<u>5</u>
	<u>3,281,887</u>	<u>36</u>	<u>3,199,244</u>	<u>36</u>
負債總計	<u>2,486,500</u>	<u>27</u>	<u>2,486,500</u>	<u>28</u>
權益(附註六(十四))：				
股本	316,618	3	312,180	4
資本公積(附註六(五))	1,389,227	15	1,278,935	15
法定盈餘公積	198,071	2	198,071	2
特別盈餘公積	1,594,709	17	1,447,515	16
未分配盈餘	(43,785)	-	(64,777)	(1)
其他權益	5,941,340	64	5,658,424	64
	<u>9,223,227</u>	<u>100</u>	<u>8,857,668</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侯翰蘭



董事長：林全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4,897,249	100	4,492,9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二)及十二)	2,022,980	41	1,867,348	42
營業毛利	2,874,269	59	2,625,556	5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0,922	-	18,253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8,253	-	18,474	-
營業毛利淨額	2,871,600	59	2,625,777	5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十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945,842	19	817,520	18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七))	327,872	7	310,94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4,581	6	307,611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二))	-	-	230	-
	1,548,295	32	1,436,306	32
營業利益	1,323,305	27	1,189,471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671	-	1,182	-
7010 其他收入	14,360	-	14,3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367)	(1)	35,430	1
7050 財務成本	(34,801)	(1)	(22,49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81,385	4	148,986	3
	94,248	2	177,477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17,553	29	1,366,948	3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89,044	6	272,557	6
本期淨利	1,128,509	23	1,094,391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25,959)	(1)	8,5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70)	-	4,06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9,534	1	(4,18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995)	-	8,4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3	-	166,734	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	-	3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63)	-	(33,351)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20)	-	133,414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915)	-	141,823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8,594	23	1,236,214	2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54		4.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53		4.4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亞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2,486,500	311,876	1,198,617	133,709	1,235,223	5,167,855
本期淨利	-	-	-	1,094,391	-	1,094,3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530	(121)	141,8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102,921	(121)	1,236,21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0,31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64,36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45,949)	-	(745,94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66	-	-	-	-	6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93	-	-	-	-	9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45	-	-	-	-	145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2,486,500	312,180	1,278,935	198,071	1,447,515	5,658,424
本期淨利	-	-	-	-	1,128,509	1,128,5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3,359)	18,582	(64,7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8,5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0,292	-	-	(110,29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45,410)	-	(845,41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647	-	-	-	-	64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09	-	-	-	-	10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	-	8,787	-	8,78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682	-	-	(3,493)	1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839	(3,839)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2,486,500	316,618	1,389,227	198,071	1,594,709	5,941,340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75,492)	31,707	(43,78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17,553	1,366,9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7,062	152,125
攤銷費用	32,596	13,18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30
利息費用	34,802	22,491
利息收入	(2,671)	(1,1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81,385)	(148,9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85	3,225
處分投資損失	8,787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95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466	734
未實現銷貨利益	20,922	18,253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253)	(18,474)
其他	(2,496)	(6,47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2,665	35,1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10)	(29)
應收帳款	(99,328)	(37,657)
其他應收款	(5,227)	(3,779)
存貨	(47,200)	(69,021)
其他流動資產	(31,783)	(13,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3,948)	(124,291)
合約負債—流動	(15,437)	(11,870)
應付票據	(61,756)	(49,749)
應付帳款	7,848	98,229
其他應付款	(13,044)	96,502
其他流動負債	(6,960)	6,858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370)	(3,2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8,719)	136,7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2,667)	12,426
調整項目合計	(190,002)	47,5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7,551	1,414,503
收取之利息	2,671	1,182
收取之股利	106,716	117,419
支付之利息	(34,364)	(22,552)
支付之所得稅	(267,239)	(262,8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35,335	1,247,709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13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983)	(80,8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012	9,35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6,843)	3,913
取得無形資產	(21,052)	(28,98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02	29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977)	(5,02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029)	(45,9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138)	(157,7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280,000	10,87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180,000)	(11,17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4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00,000)	(4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88)
租賃本金償還	(3,140)	(5,293)
發放現金股利	(845,410)	(745,949)
逾期未領股利	109	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8,441)	(1,051,63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	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8,770	38,3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9,611	261,3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8,381	299,61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70%及8.97%，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3.48%及4.08%。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波動幅度大，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存貨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集團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韓沂璉



會計師：

張淑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2,021,020	27	2,357,324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二十))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79,228	1	51,811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33,441	-	34,69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1,269,462	13	1,175,906	1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40,830	-	16,548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六(十八)及(二十))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28,809	-	29,67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0X 存貨(附註六(四)及九)	1,095,956	11	1,039,100	1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1410 預付款項	79,015	1	49,89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及(二十))	116,309	1	275,053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及(二十))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6,364	-	5,366	-		
	5,370,434	54	5,035,372	53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194,467	2	193,562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二十))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55,738	14	1,301,209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九)	2,278,114	24	2,426,443	2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1755 使用權資產	8,824	-	6,90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132,843	1	134,605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九)	164,009	2	250,749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8,709	-	47,09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8,734	-	6,473	-	負債總計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47,770	-	29,588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十)及八)	177,056	2	150,793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九)	78,211	1	17,841	-	股本	
	4,504,475	46	4,565,263	47	31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五))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	
					34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六)及(十五))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874,909	100	9,600,635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翰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5,505,542	100	5,061,60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三)及十二)	2,218,466	40	2,040,108	40
營業毛利	3,287,076	60	3,021,498	6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3,490	-	8,544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8,544	-	8,161	-
營業毛利淨額	3,282,130	60	3,021,115	6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75,771	21	1,022,855	21
6200 管理費用	425,422	8	413,30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0,438	6	353,436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三))	(1,934)	-	3,558	-
營業費用合計	1,909,697	35	1,793,158	36
營業利益	1,372,433	25	1,227,957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80,197	1	31,174	1
7010 其他收入	10,783	-	10,7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七)、(九)及七)	(139,926)	(3)	45,198	1
7050 財務成本	(35,360)	-	(23,15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31,338	2	116,384	2
7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032	-	180,382	4
稅前淨利	1,419,465	25	1,408,339	2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00,864	4	305,249	6
本期淨利	1,118,601	21	1,103,090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25,959)	-	8,5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444	-	(15,262)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066)	-	6,73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419	-	(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4	-	166,891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963)	-	(33,351)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09)	-	133,540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810	-	133,539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25,411	21	1,236,629	2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28,509	21	1,094,391	22
8620 非控制權益	(9,908)	-	8,699	-
	\$ 1,118,601	21	1,103,090	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118,594	21	1,236,214	24
非控制權益	6,817	-	415	-
	\$ 1,125,411	21	1,236,629	2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54	4.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53	4.40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 2,486,500	311,876	1,198,617	133,709	1,235,223	(216,773)	18,703	(198,070)	5,167,855	599,379	5,767,234		
-	-	-	-	1,094,391	-	-	-	1,094,391	8,699	1,103,090		
-	-	-	-	8,530	133,414	(121)	133,293	141,823	(8,284)	133,539		
-	-	-	-	1,102,921	133,414	(121)	133,293	1,236,214	415	1,236,629		
-	-	80,318	-	(80,318)	-	-	-	-	-	-		
-	-	-	64,362	(64,362)	-	-	-	-	-	-		
-	-	-	-	(745,949)	-	-	-	(745,949)	-	(745,94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6	-	-	-	-	-	66	-	66		
-	-	93	-	-	-	-	-	93	-	93		
-	-	145	-	-	-	-	-	145	-	145		
-	-	-	-	-	-	-	-	-	(25,066)	(25,066)		
2,486,500	312,180	1,278,935	198,071	1,447,515	(83,359)	18,582	(64,777)	5,658,424	574,857	6,233,281		
-	-	-	-	1,128,509	-	-	-	1,128,509	(9,908)	1,118,601		
-	-	-	-	(25,959)	(920)	16,964	16,044	(9,915)	16,725	6,810		
-	-	-	-	1,102,550	(920)	16,964	16,044	1,118,594	6,817	1,125,411		
-	-	110,292	-	(110,292)	-	-	-	-	-	-		
-	-	-	-	(845,410)	-	-	-	(845,410)	-	(845,410)		
-	647	-	-	-	-	-	-	647	-	647		
-	109	-	-	-	-	-	-	109	-	109		
-	-	-	-	-	8,787	-	8,787	8,787	-	8,787		
-	3,682	-	-	(3,493)	-	-	-	189	(124)	65		
-	-	-	-	-	-	-	-	-	9,990	9,990		
-	-	-	-	3,839	-	(3,839)	(3,839)	-	(26,738)	(26,738)		
\$ 2,486,500	316,618	1,389,227	198,071	1,594,709	(75,492)	31,707	(43,785)	5,941,340	564,802	6,506,1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蔣永民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19,465	1,408,3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4,284	158,613
攤銷費用	46,615	27,66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934)	3,558
利息費用	35,360	23,154
利息收入	(80,197)	(31,174)
股利收入	(6,464)	(6,3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31,338)	(116,3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27	3,281
處分投資損失	8,787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95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6,184	734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490	8,544
已實現銷貨利益	(8,544)	(8,161)
其他	4,650	14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9,770	63,5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53	2,952
應收帳款	(116,162)	(95,397)
其他應收款	(4,988)	(4,446)
存貨	(56,752)	(83,9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9,582)	(6,8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6,231)	(187,7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8,892)	(6,643)
應付票據	(62,044)	(49,458)
應付帳款	11,949	96,006
其他應付款	(28,043)	96,763
其他流動負債	(17,114)	7,8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370)	(3,2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3,514)	141,2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9,745)	(46,436)
調整項目合計	(179,975)	17,1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9,490	1,425,500
收取之利息	86,039	20,126
收取之股利	78,481	91,267
支付之利息	(34,986)	(23,215)
支付之所得稅	(283,711)	(277,9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85,313	1,235,759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2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197)	(85,4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13	9,38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176)	4,259
取得無形資產	(21,230)	(43,97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9,430	45,1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154)	(6,0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0,440)	(45,9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33)	(133,1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280,000	10,8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00,000)	(11,231,07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4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28,448)	(413,604)
存入保證金增加	-	69
租賃本金償還	(5,722)	(7,948)
發放現金股利	(845,410)	(745,949)
逾期未領股利	-	167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6,738)	(25,066)
非控制權益變動	9,99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6,328)	(1,103,40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56)	135,8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3,696	135,0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7,324	2,222,2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21,020	2,357,32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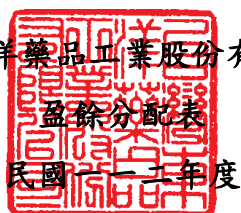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蔣永民



附件五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491,813,240	
減：112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	(25,613,427)	退休金負債再衡量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以及認列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加：112 年度稅後淨利	1,128,509,230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10,289,580)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本期可分配盈餘：	1,484,419,463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870,274,857	每股分派 3.50 元現金股利
期末未分配盈餘	614,144,606	

註 1：股本以 248,649,959 股計算。

註 2：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12 年度盈餘為優先。

董事長：林 全



經理人：侯靜蘭



主辦會計：蔣永民



附件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四條</p> <p>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p> <p>一、略。</p> <p>二、授權額度及層級：</p> <p>(一) 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或處分須先提報董事會核准；其他有價證券之內容及投資額度上限須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決行。</p> <p>(二) 不動產、設備、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其金額逾新台幣 500 萬元，事後須提報董事會核備；金額逾新台幣 1,000 萬元，則須先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p> <p>(三) 本公司原則上不從事取得或處分會員證及金融機構之債權交易，如因業務需要從事該項交易，將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再訂定相關作業程序。</p> <p>三、略。</p> <p>四、略。</p> <p>五、略。</p> <p>六、略。</p>	<p>第四條</p> <p>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p> <p>一、略。</p> <p>二、授權額度及層級：</p> <p>(一) 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或處分須先提報董事會核准；其他有價證券之內容及投資額度上限須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決行。</p> <p>(二) 不動產、設備、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其金額逾新台幣 3,000 萬元者，應先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p> <p>(三) 本公司原則上不從事取得或處分會員證及金融機構之債權交易，如因業務需要從事該項交易，將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再訂定相關作業程序。</p> <p>三、略。</p> <p>四、略。</p> <p>五、略。</p> <p>六、略。</p>	<p>依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p>
<p>第八條</p> <p>關係人交易：</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p>	<p>第八條</p> <p>關係人交易：</p> <p>三、略。</p> <p>四、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p>	<p>為強化公司對關係人交易之管理，增訂第二項第(七)款，與關係人間之重大資產交易，應於年度結束後將實際交易情形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p>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2.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3.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4. 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5. 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6. 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7.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p>(二) 本公司與子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四條第二項及第三項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2.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3.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第三項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4. 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5. 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6. 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7.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p>(二) 本公司與子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依第四條第二項及第三項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1.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p> <p>2.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p> <p>(三) 依第(一)款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四) 依第(一)款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十四條第四項及第五項規定。</p> <p>(五) 本公司或本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款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款所列各目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p> <p>(六) 第(一)款及前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三、略。</p> <p>四、略。</p>	<p>3.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p> <p>4.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p> <p>(三) 依第(一)款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四) 依第(一)款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十四條第四項及第五項規定。</p> <p>(五) 本公司或本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款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款所列各目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p> <p>(六) 第(一)款及前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七) <u>本公司與關係人有第(一)款交易者，應於年度結束後將實際交易情形(含實際交易金額、交易條件及第(一)款各目資料等)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u></p> <p>三、略。</p> <p>四、略。</p>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十五條</p> <p>附則：</p> <p>本處理程序未盡事宜部份，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p> <p>本處理程序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p>	<p>第十五條</p> <p>附則：</p> <p>本處理程序未盡事宜部份，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p> <p>本處理程序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p> <p>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p> <p>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p> <p>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p>	<p>增訂修正日期。</p>